

重庆锋宇磨料磨具有限公司新建

电镀生产线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重庆锋宇磨料磨具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

目 录

1 概 述	1
2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2.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2.2 公示方式	4
2.2.1 网络	4
2.2.2 报纸	5
2.2.4 其他方式	7
2.3 查阅情况	7
2.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7
3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8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9
5 报批前公开情况	10
6 诚信承诺	12

1 概述

重庆锋宇磨料磨具有限公司拟在重庆市潼南区巨科电镀园 37#厂房南侧的两层新建电镀生产线项目（后文简称“拟建项目”）。总投资为 150 万元，新建 12 条镀镍生产线，处理砂轮表面积约为 15263.298 m²/a（其中受镀面积 3739.711m²，遮蔽面积 11523.587m²）。

潼南区巨科电镀园区（以下简称“加工区”）占地面积 20.17hm²，根据《潼南工业园区东区表面处理集中加工区规划修编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审查意见的函（渝环函〔2024〕47 号），规划年电镀面积约 1000 万 m²，主要规划镀种为：镀金、镀银、镀铜、镀锌、镀锡、镀镍、镀硬铬、镀装饰铬、阳极氧化及其他镀种等。

加工区共规划建设 39 栋建筑物，目前已建设完成 26 栋标准厂房及 7 栋公辅设施用房（即技术中心楼、装备车间、锅炉房、综合用房、设备房、配电房、门卫室用房），总建筑占地面积 100528.1 m²，总建筑面积为 160813.3 m²，配套设施主要包括锅炉房 1 座（配备 1 台 4t/h、1 台 6t/h、1 台 10t/h 锅炉）、生产废水处理厂 1 座（规划处理能力 3910 m³/d、现状处理能力 3710 m³/d）、生化池 4 座（规划处理能力 150m³/d、现状处理能力 100m³/d）。配套设施齐全，具备了入驻项目的条件。

拟建项目已于 2026 年 4 月在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进行了备案（项目编码为：2604-500152-04-01-798734）。

重庆锋宇磨料磨具有限公司采用租赁和购买的形式利用已建厂房，区域较为独立，公辅设施依托电镀园集中给排水设施、变配电房、污水处理站、事故池等设施。除此之外，建设单位还独立建设废气处理设施和固废暂存设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属“三十、金属制品业 33”中的“有电镀工艺的”，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

在环评报告书编制过程中，建设单位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要求进行公众参与工作。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中第三十一条：对依法批准设立的产业园区内的建设项目，若该产业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建设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可以按照以下方式予以简化：

（一）免于开展本办法第九条规定的公开程序，相关应当公开的内容纳入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公开内容一并公开；

（二）本办法第十条第二款和第十一条第一款规定的10个工作日的期限减为5个工作日；

（三）免于采用本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的张贴公告的方式。

本项目属于重庆潼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区组团A区的巨科环保电镀园内，其中《重庆潼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区组团A区（区块四）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查意见中包含了巨科环保电镀园的建设内容，明确了巨科环保电镀园的建设规模和性质等，同时本项目所涉及的镀种为镀镍，规模为0.374万m²/a，在《潼南工业园区东区表面处理集中加工区规划修编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审查意见（渝环函〔2024〕47号）中明确的范围内，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中第三十一条中简化的要求。

因此项目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中第三十一条进行了简化，免于公开程序，第二次公示的时间为2026年4月15日~2026年4月21日，在重庆巨科环保电镀园网站上采用网络公示，同时进行了报纸方式公示，公示内容包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征求意见稿）、公众意见表、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联系方式、公众提出建议的方式和途径等。

公示方式如下：

（1）网络公示

第二次环评报告征求意见稿通过“重庆巨科环保有限公司”网站进行公示，上传项目征求意见稿文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2) 报纸公示

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先后两次在《重庆晚报》刊登公示信息，多渠道告知广大群众关于项目情况。

本次公众参与公示载体、公示内容、公示日期等，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相关要求。

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来电、来函等关于本项目的任何反馈意见。

2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2.1 公示内容及时限

项目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编制完成，2026 年 4 月 14 日编制完成公示公告，2026 年 4 月 15 日于“重庆巨科环保有限公司”网站公示，从 2026 年 4 月 15 日至 4 月 21 日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内容如下：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版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2）明确征求意见的范围，上传公众意见表样表供公众下载。

（3）明确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注明公示的起止时间。

综上所述，项目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内容和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要求。

2.2 公示方式

2.2.1 网络

建设单位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起在“重庆巨科环保有限公司”网站上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时间为自公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公示链接：<http://www.cqjkhb.com/>。“重庆巨科环保有限公司”网站是公众了解建设项目情况的窗口，广泛被群众所认知，因此在此网站进行征求意见稿公示可到广大群众进行浏览、下载文本，了解项目建设情况，为提出公众意见提供有效支撑。

因此，载体选择和公示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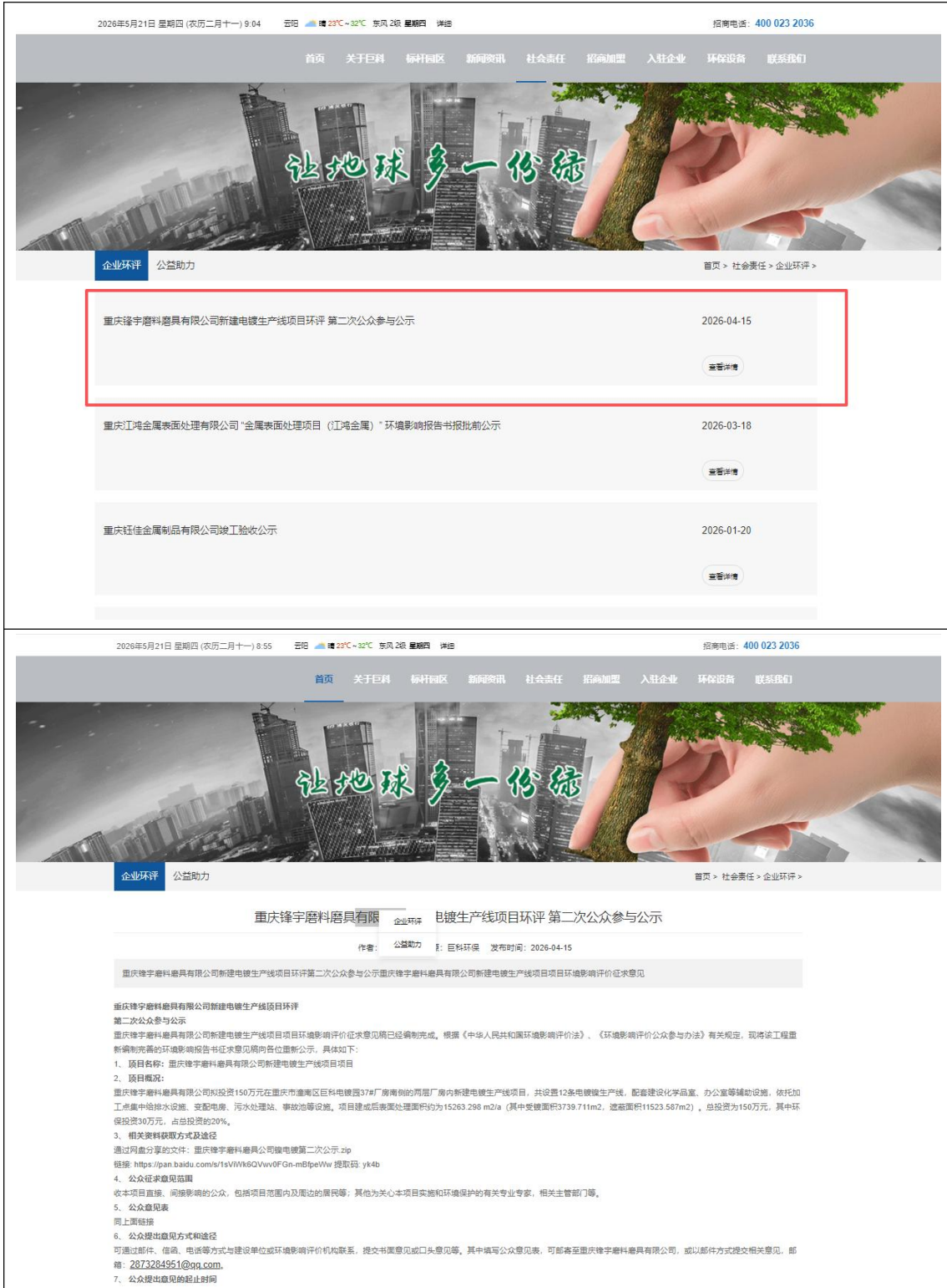


图 2.2-1 征求意见稿公示截图

2.2.2 报纸

本项目在征求意见稿网上公示期间，先后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2026 年 4 月 20 日在《重庆晚报》上进行刊登，公示。

2.2.4 其他方式

项目公示期间共采取网上、报纸两种方式公示，未采取其他公示方式。

2.3 查阅情况

项目全文文本放置于重庆锋宇磨料磨具有限公司办公室内，该办公室作为公示期间的报告纸质版查阅场所。公众如想进一步了解项目情况和环境影响评价的内容，可向建设单位或其委托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索取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和其他相关补充信息。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有群众前来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2.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项目在 2026 年 4 月 15 日至 4 月 21 日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重庆锋宇磨料磨具有限公司办公室未收到公众查阅申请。

（2）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联系人邮箱均未收到公众邮件、公参调查表。

3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在网上公示、现场张贴、报刊刊登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项目公示过程中没有公众对本项目的建设提出意见和建议，不属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十四条“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因此，建设单位未采用其他方式进行深度公众参与。项目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故项目不再进行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及其他宣传科普情况。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 2026 年 4 月 15 日 2026 年 4 月 21 日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环评单位、建设单位未收到其他公众来电、来函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项目将按照环评报告书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进行建设，确保项目建设过程中及建设完成后对生态环境的影响可控。

5 报批前公开情况

建设单位 2026 年 5 月 20 日编制完成公众参与说明报告，并于 2026 年 5 月 21 日在“重庆巨科电镀环保公司”网站进行了报批前公示，公示网址为：<http://www.cqjkhb.com/>，以网络平台的形式在建设单位网站上对环评报告及公众参与说明进行全本公示。不包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

5.1 公开方式：

The image shows two screenshots of a website's public notice page. The top screenshot shows the header with navigation links (Home, About Us, etc.) and a banner with the slogan '让地球多一份绿' (Let the Earth have a bit more green). Below the banner, the notice title '重庆锋宇磨料磨具有限公司新建电镀生产线项目 报批前公示' and the date '2026-05-21' are visible, along with a '查看详情' (View Details) button. The bottom screenshot shows the full content of the notice, including the author '巨科环保', source '巨科环保', and publication time '2026-05-21'. The main text of the notice reads: '重庆锋宇磨料磨具有限公司新建电镀生产线项目 报批前公示各位公众：你们好！重庆锋宇磨料磨具有限公司新建电镀生产线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有关规定，现将该工程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公众参与报告进行公示。通过网盘分享的文件链接：<https://pan.baidu.com/s/1p0hmCn4DEYVfRrPuchRug>，提取码：17qn'.

报批前公示

5.2 其他

无。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重庆锋宇磨料磨具有限公司新建电镀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重庆锋宇磨料磨具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重庆锋宇磨料磨具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6年5月25日